### 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2023-2024学年“商科才俊”奖学金

### 评审细则

“商科才俊”奖学金是商学院校友冯亚先生捐款设立的社会奖学金。根据《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商科才俊”奖学金实施办法》的要求，为发挥社会奖学金树立优良学风，培养优秀人才的积极作用，规范“商科才俊”奖学金评定程序，确保公平合理，结合商学院实际情况，制定2023-2024学年评审细则。

一、评审原则

本学年“商科才俊”奖学金根据冯亚先生与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商定的奖励总额和奖励名额等额评审，由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在学生开展2023—2024学年综合测评的基础上，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评审工作。

二、奖励对象

“商科才俊”奖学金奖励给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且纳入全国招生计划的商学院在读全日制本科生和研究生，包括“双培生”、MBA学生、MPAcc学生、贯通生和公派出国留学或校际交流在国（境）外学习的学生。

三、评审委员会的构成

设立“商科才俊”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组长为分管学生工作的学院党委副书记和捐款人冯亚或其委托人，副组长为分管本科生、研究生培养工作的副院长；成员为学系主任、学院团委书记、本研教务秘书、申报学生的年级辅导员、教师代表等。

四、各奖项的申请条件和奖励金额

“商科才俊”奖学金设专业优秀奖学金、学术科技奖学金、优秀实习实践奖学金、自强奖学金等四项奖学金，各奖项的申请条件，**初定奖励金额和（根据申报情况可能适度调整）**如下：

**（一）“商科才俊”专业优秀奖学金**

用于奖励专业学习成绩优秀的21、22级本科生，每人奖励1000元，按平均学分绩点排序。须符合以下条件：

1.思想品德好，学习态度端正，积极投身学院发展建设。

2.热爱所学专业，入学以来所有专业必修课成绩均达85分及以上，其他考试科目合格。

3.评奖学年平均学分绩点在同年级同专业位居前20%。

4.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490分以上。

**（二）“商科才俊”学术科技奖学金**

用于奖励评奖学年取得优质科研成果或参加学术科技竞赛获得优异成绩的本科生和研究生，须符合以下条件：

1.思想品德好，潜心钻研学术科技，在学风建设或学术科技竞赛中表现突出。

2.优质科研成果认定截止时间为本细则发布之时，且论文见刊。

3.在北京工商大学认可的A类学术刊物上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学术论文的，A1级奖励5000元，A2级奖励3000元，A3级奖励2000元。本科生在北京工商大学认可的B类刊物发表学术论文的，奖励1500元。

本人为第二作者，第一作者是本校教师，可按第一作者对待。

4.在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和“挑战杯”系列竞赛，获得市级以上特等奖和金奖，团队奖励2000元，由团队负责人申请奖项并负责分配奖金。

**（三）“商科才俊”优秀实习实践奖学金**

用于奖励评奖学年积极参加学校或学院组织的专业实习或社会实践项目，实习实践报告获得优异成绩的本科生和研究生。个人奖励500元。须符合以下条件：

1.申请人要求学习态度端正，专业课成绩合格。

2.专业实习指21级本科生根据专业培养方案进行的实习活动；社会实践指21级本科生评奖学年参加学校和学院集体组织集体寒暑假社会实践活动。

3.个人专业实习报告成绩位列本专业前5%，成绩相同的，按学年综合测评成绩排序；社会实践报告被学校或者学院评定为优秀实践报告（分数在90分及以上）。

4.专业实习和社会实践为同一项目的，不重复奖励。

**（四）“商科才俊”自强奖学金**

用于奖励学习态度端正，成绩良好的家庭经济困难的本科生，每人奖励1000元。须符合以下条件：

1.满足北京工商大学评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基本条件。

2.学习态度端正，生活简朴，自强不息，无违法违纪和不诚信的行为。

3.评奖学年平均学分绩点位列同年级、同专业前50%，无不及格科目。

4.2023-2024学年已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长安励志奖学金、戎耀奖学金等由企业单位、社会团体设立的奖助学金的学生，不再授予本奖学金。

五、申请和评审程序

（一）有意向申报“商科才俊”奖学金的团队和个人，需在4月24日下午14：00之前将申请表、支撑材料（其中申请“商科才俊”专业优秀奖学金的需要提供本人个人成绩单）电子版发到邮箱：

**“商科才俊”专业优秀奖学金申请材料发到邮箱**sxyzizhu@pub.btbu.edu.cn

联系人：郭老师，电话：81353825。

**“商科才俊”学术科技奖学金申请材料发到邮箱**kczhongx@163.com

联系人：李老师，电话：81353339。

**“商科才俊”优秀实习实践奖学金申请材料发到邮箱**zhaojie@btbu.edu.cn

联系人：赵老师，电话：81353339。

**“商科才俊”自强奖学金申请材料发到邮箱**sxy2023bks@163.com

联系人：王老师，电话：81353825。

（二）申报表和支撑材料需属实，如有弄虚作假取消评选资格。

（三）评审委员会确定获奖名单，并进行公示，如有异议须在公示期内具名向联系人反映问题。

（四）学院将举行颁奖会，颁发荣誉证书和奖学金。

六、其它规定

（一）评审委员会负责审核评定受奖学生。如需调整“商科才俊”奖学金的适用范围、奖励金额等，必须经评审委员会一致通过。

（二）受奖学生须正确使用奖学金，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将奖学金用于无益于修德进业的其他方面。

（三）本实施细则由“商科才俊”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负责解释。

 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

2025年4月22日

附件一：“商科才俊”专业优秀奖学金申请表

附件二：“商科才俊”学术科技奖学金申请表

附件三：“商科才俊”优秀实习实践奖学金申请表

附件四：“商科才俊”自强奖学金申请表

附件一：

商学院“商科才俊”优秀奖学金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一寸照片） |
| 民族 |  | 学号 |  | 政治面貌 |  |
| 专业 |  | 班级 |  | 累计绩点 |  |
| 入学以来专业必修课成绩是否均达85分以上 |  |
| 所有考试科目是否均合格 |  |
| 本学年学年平均学分绩点在同年级同专业位次 | （位次） / （年级专业人数） |
| 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 |  |
| 大学期间获奖情况 |  |
| 申请理由 | 申请人： 年 月 日 |
| 学院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二：

商学院“商科才俊”学术科技奖学金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一寸照片） |
| 民族 |  | 学号 |  | 政治面貌 |  |
| 专业 |  | 班级 |  | 申请类别 | 1.论文2.竞赛3.论文+竞赛 |
| 学术竞赛、论文获奖情况 | 例：2024年挑战杯揭榜挂帅青振京郊专项赛金奖，项目名称：《xxx》例：论文名称《xxx》、成果等级（A1/A2/A3/B类成果）、发表时间（202x年x月）、作者（按顺序写明） |
| 申请理由 | 申请人： 年 月 日 |
| 学院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三：

商学院“商科才俊”优秀实习实践奖学金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一寸照片） |
| 民族 |  | 学号 |  | 政治面貌 |  |
| 专业 |  | 班级 |  | 累计绩点 |  |
| 专业实习课程分数 |  | 学年平均绩点 |  | 社会实践报告是否在90分及以上 |  |
| 实习实践经历 |  |
| 申请理由及实习实践报告获奖情况 | 申请人： 年 月 日 |
| 学院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四：

商学院“商科才俊”自强奖学金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一寸照片） |
| 民族 |  | 学号 |  | 政治面貌 |  |
| 专业 |  | 班级 |  | 累计绩点 |  |
| 大学期间社会工作经历 |  |
| 大学期间获奖情况 |  |
| 申请理由 | 申请人： 年 月 日 |
| 学院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